

##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函

地址：105210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  
段21號

承辦人：黃瑞雯

電話：02-27630155分機564

傳真：[02-27605153](tel:02-27605153)

電子信箱：[AP7419@thb.gov.tw](mailto:AP7419@thb.gov.tw)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監運字第1110004739A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1年春節疏運文宣)

主旨：檢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「111年春節連續假期提供搭乘公路公共運輸享多項優惠」文宣電子檔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協助宣傳，並於111年1月21日前將張貼情形回復本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11年1月10日路運計字第11100037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惠予協助張貼宣導海報並於111年1月21日前將張貼情形寄至承辦人員電子信箱([AP7419@thb.gov.tw](mailto:AP7419@thb.gov.tw))。另為鼓勵民眾於春節連假期間搭乘公共運輸，紓解國道交通壅塞，敬請貴區公所（貴校）協助利用所屬網站、LED顯示看板及社群網路平台等相關管道協助宣導，以利民眾周知搭乘，歷年來承蒙鼎力協助國道客運優惠宣導工作，敬表謝忱。
- 三、宣導文字建議如下：「111年春節連假搭乘公路公共運輸享有多項優惠，詳情請至公路總局網站查詢。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111/01/12  
14:49:13  
電子印章

---

## 本校簡易辦文

聯絡人：魏君亦  
聯絡電話：[02-33663737](tel:02-33663737)

收文日期：111年01月12日  
收文文號：[1110003259](#)

來文摘要：檢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「111年春節連續假期提供搭乘公路公共運輸享多項優惠」文宣電子檔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協助宣傳，並於111年1月21日前將張貼情形回復本所，請查照。

簽辦意見：文擬陳閱後上網公告，文存查。

處理方式：上網公告。

公告方式：

- 一、群組公告:各一二級單位
- 二、登載於本校首頁校園公告

公文流程：【線上簽核公文】秘書室(決行)→文書組收發股